

呼市分公司G18荣乌高速十七沟至大饭铺公路养护工程—五座桥沥青混凝土摊铺劳务及K1348+314点岱沟大桥（下行）桥面施工劳务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GCF-2025-0125）

公示结束时间：2025-12-12 17:00:00

一、评标情况

【1】呼市分公司G18荣乌高速十七沟至大饭铺公路养护工程—五座桥沥青混凝土摊铺劳务及K1348+314点岱沟大桥（下行）桥面施工劳务：

1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第一成交候选人：内蒙古普顺建筑有限公司

响应报价：1674586.64元

服务期限：按甲方书面通知或合同执行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服务要求：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第二成交候选人：内蒙古巨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响应报价：1675929.30元

服务期限：按甲方书面通知或合同执行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服务要求：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第三成交候选人：陕西浩祥伯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响应报价：1675386.98元

服务期限：按甲方书面通知或合同执行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服务要求：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及方式

中标候选人公示在公示期内，对上述中标情况持有异议的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书面方式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

三、其他



1: 详见公告;

2: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 ;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nmgztb.com.cn) ; 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www.365trade.com.cn/) ;

四、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交通集团蒙通养护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开发部**。

五、联系人

招标人: **内蒙古交通集团蒙通养护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分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金茂中心C座**

联系人: **张先生**

电话: **0471-3123885**

招标代理机构:**并辉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东路东方银座2号楼10层1012**

联系人: **王宇煊、马鹏飞、南阳阳**

电话: **17604887042**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马宇煊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_____ (盖章)



呼市分公司 G18 荣乌高速十七沟至大饭铺公路养护工程一五座桥沥青混凝土摊铺劳
务及 K1348+314 点岱沟大桥（下行）桥面施工劳务

成交候选人公示

呼市分公司 G18 荣乌高速十七沟至大饭铺公路养护工程一五座桥沥青混凝土摊铺劳务及 K1348+314 点岱沟大桥（下行）桥面施工劳务（采购编号：GCF-2025-0125）于 2025 年 12 月 09 日 09:30 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进行询比采购工作，现将成交候选人公示如下：

成交候选人信息：

第一成交候选人：内蒙古普顺建筑有限公司

响应报价：1674586.64 元

服务期限：按甲方书面通知或合同执行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服务要求：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第二成交候选人：内蒙古巨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响应报价：1675929.30 元

服务期限：按甲方书面通知或合同执行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服务要求：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第三成交候选人：陕西浩祥伯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响应报价：1675386.98 元

服务期限：按甲方书面通知或合同执行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服务要求：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12 月 0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2 日，若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向监督机构申请核查。根据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的有关规定，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向代理机构书面形式提出。提出异议或

投诉内容中必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人是法人的，投诉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投诉的，投诉书必须由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诉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监督机构：内蒙古交通集团蒙通养护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开发部

电 话：0471-3382814

采 购 人：内蒙古交通集团蒙通养护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分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金茂中心 C 座

电 话：0471-3123885

联 系 人：张先生

采购代理：并辉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东路东方银座 2 号楼 10 层 1012

电 话：17604887042

联 系 人：王宇煊、南阳阳、马鹏飞

日期：2025 年 12 月 09 日

